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浙江天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五路 10 号 邮编：310030

法定代表人：黄华圣 联系电话：0571-89978091

授权代表：李影杰 联系电话：19862192136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五路 10 号 邮编：310030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名称：供配电实训室

质疑项目的编号：GXZC2025-J1-001880-GXJT 包号：/

采购人名称：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2025 年 7 月 7 日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序号 1 供配电技术实训装备的技术参数要求“▲7. 实验室安全管理平台软件（正版软件、报价时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版权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满足以下功能的视频资料！）”存在明显不合理性，涉嫌以不合理要求限制和排斥潜在供应商。

事实依据：首先，在我国，著作权采用自动取得制度。软件只要完成即自动享有著作权，受法律保护，软件著作权是否经过登记与是否可以取得著作权没有任何关系，登记并不是权利产生的必要条件。而且软件著作权登记主要审查的是软件的源代码和说明，即要求原创性，对软件质量并没有要求，所以供应商所投产品能否提供软件著作权证明跟该产品能否满足采购需求没有任何必然



联系的。软件著作权是知识产权，可以转移，产权归所有人所有。并且采购文件合同第十二条违约责任已经明确约定“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其次，本次项目采购的教学设备的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是采购人根据自己的教学需求提出的，市面上大多数产品都或多或少有些区别，要完全满足要求的都是要花时间准备的，而供应商从获取采购文件知悉具体设备参数到提交投标文件，时间过短，根本无法完成提供全部功能的视频资料。除非事先内定，已经知道本次采购软件的功能要求而提前进行研发或者采购人的招标方案就是参照事先内定中标公司的，只有该公司才能满足在不需要准备的前提下满足该采购要求。况且，该要求加“▲”，加“▲”项为实质性条款不接受负偏离，不响应作无效标处理，完全是为特定供应商量身制作的。是故意设置限制、排斥供应商的行为，属于对供应商实施了不公平的歧视对待！建议删除或更改该要求！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条：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第二十二条规定：“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5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

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

履行无关；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一、全面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

质疑事项 2: 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序号 2 智能教学测控仪要求“▲一、系统采用一体化设计(拒绝采用功能拼凑型), 7 寸彩色中文触控屏系统管理器, 中文菜单式触控操作界面, 集成示波器、任意函数波形发生器、PWM 脉冲发生器、模拟数据测量、故障模拟发生器、数字量输入监测、虚拟万用表等七大功能模块。(报价时提供满足以下参数功能的视频演示资料)”要求不合理, 属于以不合理要求限制潜在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

事实依据: 本次项目采购的教学设备的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是采购人根据自己的教学需求提出的, 市面上大多数产品都或多或少有些区别, 要完全满足要求的都是要花时间准备的, 而供应商从获取采购文件知悉具体设备参数到提交投标文件, 时间过短, 根本无法完成提供全部功能的视频资料。除非事先内定, 已经知道本次采购软件的功能要求而提前进行研发或者采购人的招标方案就是参照事先内定中标公司的, 只有该公司才能满足在不需要准备的前提下满足该采购要求。况且, 该要求加“▲”, 加“▲”项为实质性条款不接受负偏离, 不响应作无效标处理, 完全是为特定供应商量身制作的。是故意设置限制、排斥供应商的行为, 属于对供应商实施了不公平的歧视对待! 建议删除或更改该要求! 改该要求!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条: 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

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第二十二
规定：“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
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
遇”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我认为本次投标文件中设定的相关不合理要求存在限制、
排斥部分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请贵单位核实并给予修改。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2025 年 7 月 10 日

